

**2023 年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主要职能:参与城市排水、防洪规划的编制、控制实施及城市防汛工作;负责城市排水及防洪设施的养护、维修和建设管理,污水、污泥处理和中水回用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城市化粪池建设维护和示范项目的推进;负责排水监测和排污收费等,其中城市养护范围为芝罘区责任内及莱山区部分主干道路市政公用排水设施。

(二)南郊污水处理厂:位于芝罘区南车门村东南500米,厂区占地面积80亩,厂外配套16公里的污水收集管线、1.8公里的压力输送管线、13.7公里的尾水排放管线及一座5万吨/日的污水提升泵站。南郊污水处理厂负责收集并处理芝罘区勤河流域及莱山区东风河、东都河流域内的污水,服务面积37平方公里,尾水经排放管排入区河。市排水服务中心按照《烟台市南郊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监管其运营。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53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38.0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30.7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38.00	本年支出合计	4538.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538.00	支 出 总 计	4538.00

单位公开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 计					4538.00	4538.00	4538.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30.73	2730.73	2730.73											
211	03		污染防治	2730.73	2730.73	2730.73											
211	03	02	水体	2730.73	2730.73	2730.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1807.27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1807.27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1807.27											

单位公开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538.00		4538.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30.73		2730.73			
211	03		污染防治	2730.73		2730.73			
211	03	02	水体	2730.73		2730.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单位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3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30.73	2730.7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538.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538.00	4538.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 入 总 计	4538.00	支 出 总 计	4538.00	4538.00		

单位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538.00				4538.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30.73				2730.73
211	03		污染防治	2730.73				2730.73
211	03	02	水体	2730.73				2730.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07.27				1807.2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注：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单位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 款结转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	99		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 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注：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 转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结转
合 计		4538.00	4538.00	4538.00							
南郊污水厂运行费	其他运转类	2410.00	2410.00	2410.00							
排水设施维护费	其他运转类	1500.00	1500.00	1500.00							
质保金-2022 排水设施采购	其他运转类	7.27	7.27	7.27							
套子湾及辛安河污水处理厂除臭改造项目政府专项债券贴息	其他运转类	320.73	320.73	320.73							
防汛抢险设备购置	其他运转类	300.00	300.00	30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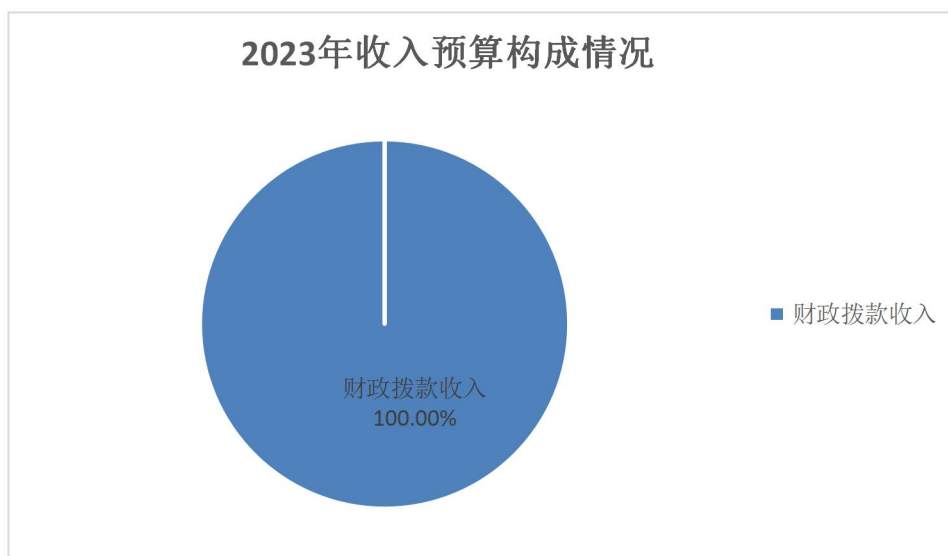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4538.00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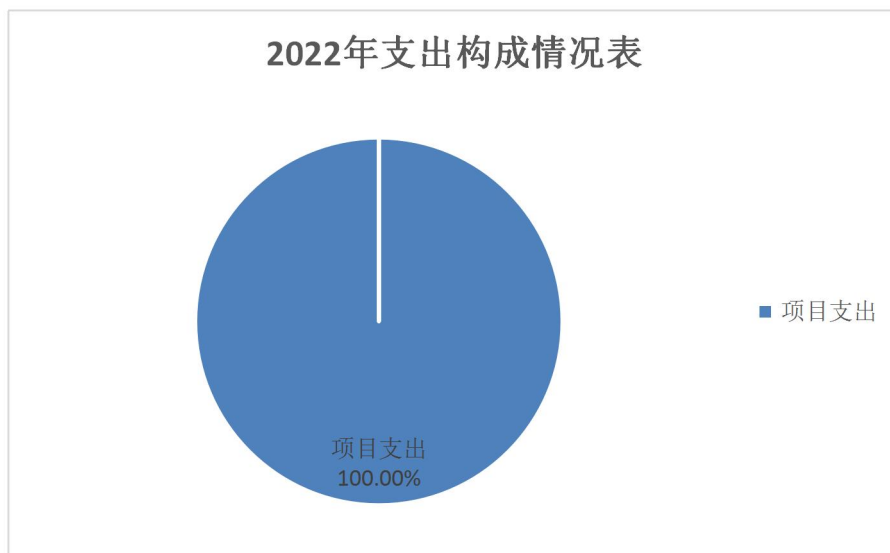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收入预算为 4538.00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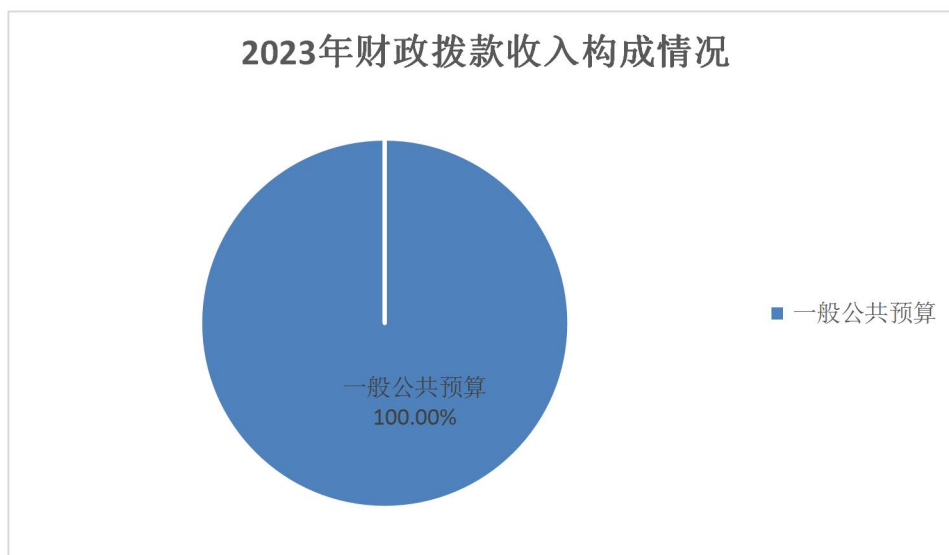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支出预算为 4538.00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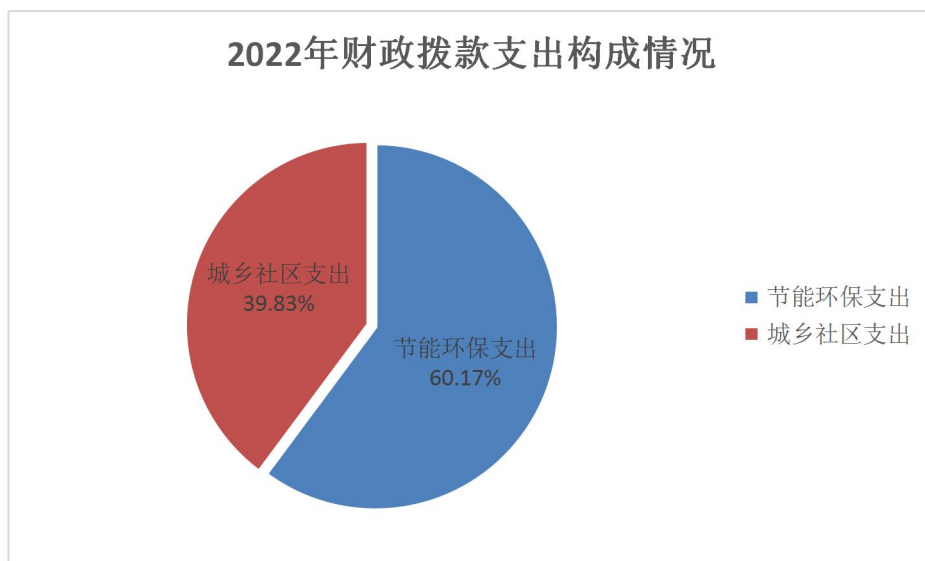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4538.00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4538.00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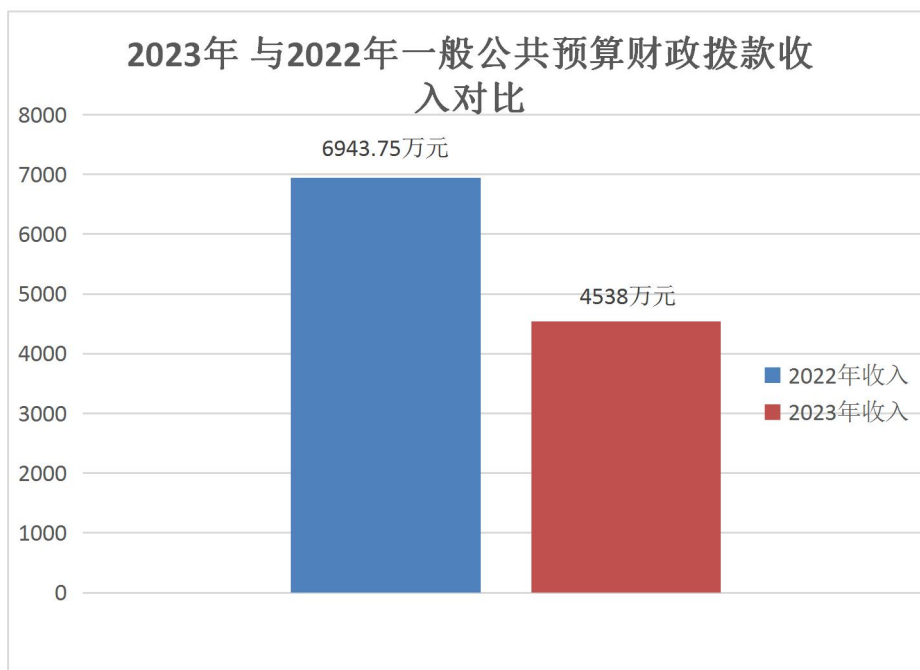
支出包括：节能环保(类)支出 2730.73 万元，占 60.17%；城乡社区（类）支出 1807.27 万元，占 39.83%。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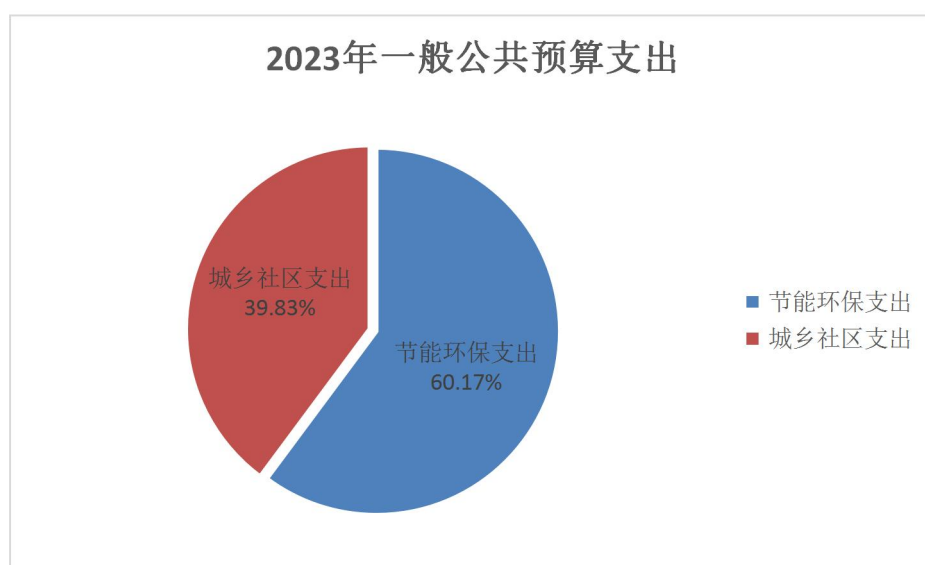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38.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05.75 万元，减少 34.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发生变化，债务还本支出及债务还本付息项目减少，由市财政局负责编制。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538.00 万元，其中：节能环保（类）支出 2730.73 万元，占 60.17%；城乡社区（类）支出 1807.27 万元，占 39.8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 273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3.43 万元，下降 13.7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套子湾及辛安河污水处理厂除臭改造项目政府专项债券贴息包含 2021-2022 年两年的贴息费用；南郊污水厂运行费预计污水处理水量下降。

2.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支出 1807.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7.27 万元，增长 9.53%，主要原因是新增防汛抢险设备购置 300.00 万元、质保金-排水设施养护采购 7.27 万元；减少排水设施养护采购项目 150.00 万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300.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30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

安排 0 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2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2 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件、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件、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 2023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5 个，预算资金 4538.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538.00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排水设施维护费、南郊污水厂运行费等项目支出 2023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单位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单位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单位开展排水工程建设施工活动取得的工程收入等。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单位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

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烟台市排水服务中心在开展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业务安排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指烟台市城市排水服务中心在开展市级排水设施养护业务安排的支出。